

2023年学校治理乱收费工作方案(通用8篇)

为了确定工作或事情顺利开展，常常需要预先制定方案，方案是为某一行动所制定的具体行动实施办法细则、步骤和安排等。写方案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以下是小编给大家介绍的方案范文的相关内容，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学校治理乱收费工作方案篇一

县农民负担监督管理领导小组：

按照县农民负担监督管理领导小组《关于开展20xx年涉农乱收费乱摊派清理整治工作的通知》（苍农负[20xx]10号）的文件精神要求，全面开展整治涉农乱收费乱摊派行为，是保护农民的合法权益，乡党政领导高度重视，决定在全乡范围内开展涉农乱收费乱摊派清理整治活动。现将清理整治工作情况自查报告如下：

一、领导重视

我乡6月10日，党委副书记、乡长李岚亲自组织召开了村主任、村副主任及涉农部门负责人参加的专题会议。在会上，一是成立了以乡长李岚为组长、副乡长向军为副组长、涉农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月山乡开展20xx年涉农乱收费乱摊派清理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乡农业服务中心；二是明确开展20xx年涉农乱收费乱摊派清理整治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三是制定了开展20xx年涉农乱收费乱摊派清理整治工作的开展20xx年涉农乱收费乱摊派清理整治工作施方案。领导在会上强调了开展这次涉农乱收费乱摊派清理整治工作，是以解决基层干部和农民群众反映的突出问题为着力点，必须坚持

检查与调查相结合，必须加强对辖区内涉农乱收费乱摊派问题的调查清理整治，必须加强宣传舆论引导，及时上报清理整治工作成效和经验做法，必须加大对典型案例曝光力度，充分发挥引导和警示作用。

二、清理整治重点和工作方法

（一）涉农乱收费清理整治重点

- 1、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强制或以自愿名义要求学生统一购买教辅材料、商业保险、校服，以及收取试卷费、饮水费、学杂费和学生食堂乱收费等问题。
- 2、计划生育领域社会抚养费征收程序不规范，以各种名义收取计生调查费、放环信用金、孕前检查费、计生保证金，以及搭车收费、强制服务、以罚代管等问题。
- 3、农民建房领域除向农民收取土地和房屋权属证书工本费以外的配套设施费、测量设计费、占道费、选址费、建房押金等问题。
- 4、动植物疫病防控领域将公益性服务转为经营性服务、强制服务或只收费不服务等问题。对向生猪养殖户在屠宰环节多收乱收费用等问题。
- 5、农民办理婚姻登记重点整治除收取婚姻登记证书工本费外的其它费用问题。
- 6、农业用电领域向农民收取电网改造费、变压器更新费、电表费，以及其他加重农业用电负担等问题。
- 7、各项惠农补贴补助补偿政策落实过程中，代扣代缴、搭车收费、配售商品、以领取补贴为条件要求缴纳其他费用等问题。

（二）涉农乱摊派清理整治重点

- 1、有关部门和单位将应由财政承担和配套的公益事业建设项目和服务费用等向村级组织转嫁问题。
- 2、违规要求村级组织提供农村中小学校舍建设费、修缮费、取暖费、赞助费以及教师工资等问题。
- 3、有关部门和单位以村级治安综合治理、卫生环境综合治理等名义要求村级组织出钱出物出工的达标升级活动。
- 4、村级组织报刊订阅超出限额标准，违规扩大党报党刊征订范围和搭车发行其他报刊，利用行政权力通过发文件、下指标以任务分解、代订代缴等方式向村级组织摊派报刊等出版物问题。
- 5、有关部门和单位向村级组织下指标定任务，对未完成计生管理目标、征兵工作等任务的村级组织进行处罚问题。

三、完成时间和工作成效

（一）6月11日—6月20日全面完成了各村（社区）及相关部门20xx年涉农乱收费乱摊派清理整治工作。

（二）6月11日—6月25日由乡涉农乱收费乱摊派清理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对各村（社区）及相关部门的清理整治情况进行了检查和现场处理。

（三）6月26—6月30日，对各村（社区）及相关部门排查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整改落实，对违规出台的收费文件一律撤销，对违规收取的费用一律退还，对违规责任人依法追责，以巩固清理整治。

我乡开展这次涉农乱收费乱摊派清理整治工作，由于领导高

度重视、周密部署，把清理整治涉农乱收费乱摊派问题作为改进工作作风的重要内容，深入基层、结合实际，依靠基层干部和群众，大力开展监督检查工作，针对违法行政、与民争利、损害农民权益等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按照重点清理整治范围进行了逐项梳理和清理。通过清理整治结果，全乡范围内无一例涉农乱收费乱摊派的案例发生，在工作开展中我们加强了部门工作协作，强化了责任落实，确保了涉农乱收费乱摊派清理整治工作取效。

学校治理乱收费工作方案篇二

1、我园实行教育收费公示制度。开学之前，我园在校园醒目位置设立教育收费公示牌，张贴县物价局批复的文件，将收费项目、收费标准、收费范围等一一列出。如遇收费项目调整，及时更新公示相关内容，广泛接受幼儿家长及社会的监督，做到内容完整、公示清晰、家长明白，让家长们明明白白花每一份钱。

2、保育教育收费情况，我园严格按照幼儿园收费许可证上面收费标准收取，杜绝一切超标准收费情况，规范办园行为，接受社会的监督。

3、服务性收费、代收费政策执行规范，严格实行自愿原则和非营利原则，更没有从中牟利的行为。代办服务性支出项目严格按《海南省幼儿园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项目标准》有关规定执行。幼儿餐点费按月收取，实行一月一退制度，对因故不能来园的幼儿实行伙食费退款制度，当月费用下月初签名确认后退费，支出费用月月清，让家长做到缴费明白，心中有数。

4、我园不存在违规举办幼儿兴趣班、特长班等违规收费办班行为。

5、未收到一例乱收费引起的家长投诉。

6、我园十分注重将教师队伍建设内化为教师的内在需求，把师德师风建设作为一项重要的工作来抓。在教师考核中，实行师德一票否决制，倡导教师爱岗敬业、廉洁自律，在日常教育教学工作中，未发现任何向幼儿家长收取红包等现象。

学校治理乱收费工作方案篇三

根据州教育局转发关于自治区教育厅《关于开展2019年自治区教育乱收费规范教育收费专项检查工作的通知》的通知精神，我校成立领导小组开展自查分三步开展此项工作：

1、学校立即成立以米娜瓦尔校长任组长的治理乱收费工作自查领导小组，对照文件要求及规范教育收费公开承诺书内容，逐条逐项进行自查。

2、召开全体教师会，学习文件内容，领会精神实质，提高认识，增强规范教育收费的责任感，使治理教育乱收费工作深入到每个教师心中。

3、汇总各班的收费情况，结合学校自查领导小组自查情况，形成自查报告如下：

我校在收费工作中实行“阳光收费”，主动接受社会各界和广大家长的监督，学校收费做到清清楚楚，使学生家长缴费明白明白。

一、学校严格执行“一费制”收费标准，每学期开学初公示收费项目及标准。且经过了教育局和物价部门的审核同意，（有收费许可证及相关文件），从未出现过私自增加收费项目及提高收费标准的情况。

二、我校每年来严格执行办班规定，学校从未举办过拓展班、特色班及提高班，更无向学生收取上课费用之举。学校也从

未组织学生进行过节假日、双休日的补课。

三、我校严格办学要求，从未出现过擅自与社会力量办学机构联合办学的行为。从未参与社会力量办学单位进行办班的宣传发动，代为收费；也没有将校舍、场地出租、出借用于有偿补课的行为。

四、学校严格了收费要求，从未出现跨学期收费用的行为，无违反规定动员和组织学生代、订购、办理学生学习用品、教辅材料及各类商业保险。

五、学校严堵了外来收费，没有代为任何部门和单位开展商业宣传，推销或委托收费，没有为任何部门和单位通过学校向学生进行搭车收费。

总之，治理和杜绝教育乱收费是一项长期的工作，需要我们学校充分认识到加强教育收费管理的重要性，增强抵制教育乱收费的自觉性，规范收费行为，并加强监督，建立好规范教育收费的长效机制。我校将一如既往地、认真地做好此项工作，确保治理教育乱收费工作取得更大的成效力。

学校治理乱收费工作方案篇四

根据上级文件规定，特别是根据“一费制”实施要求，服务性代办收费项目如学生订阅报刊杂志、学生校服、学生营养餐、学生保险、学生社会实践等能事先征求家长意见，统一为学生征订、代办。严格根据上级或新华书店的要求征订学生用书，对于未经上级审查通过、未刊有准用号的书本资料，学校坚决予以拒订。强调学校任何处室或教师个人不得强制或变相强制学生订阅教辅资料，不得擅自推荐未经核准的各类书商进入校园，一旦发现，在年终考核中一律以师德不合格予以一票否决。

现在，无论是学校领导还是财务人员和教职员工依法治校的观念明显增强，对做好中小学规范收费行为工作十分重视。把收费工作纳入依法治校工作中，使我校的收费工作走上规范化、制度化。从而为创建规范收费学校奠定了扎实的基础。

学校治理乱收费工作方案篇五

2013-2014学年度，我校继续严格履行《教育部等七部门关于治理教育乱收费规范教育收费工作的实施意见》等工作意见，并进行了自我检查，现将自查结果报告如下：

一、加强领导

为确保治理教育乱收费工作落到实处，我校成立了以校长为组长的治理教育乱收费工作领导小组。并及时召开了自查自纠工作会议，强调各班班主任是规范教育收费第一责任人，要求做到分工明确，责任到人，谁出问题追究谁。坚持“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严格按照上级文件要求，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切实做好治理教育乱收费工作，坚决刹住教育乱收费现象。

二、工作重点

1、认真学习文件精神，提高思想认识，增强依法依规收费的自觉性。加强各教师对治理教育乱收费工作的思想认识，保证收费工作规范落实，强化收费工作的责任制，统一思想，严格执行收费政策规定。

2、加强领导。认真落实“谁主管、谁负责”工作责任制，规范落实收费工作。

3、严格执行教育收费“八条禁令”。不得擅自设立收费项目、提高收费标准、扩大收费范围。坚决抵制各种乱摊派和搭乱车收费。

4、加强对规范教育收费工作的宣传教育。实行“阳光收费”，严格执行收费公示制度，规范公示，及时向社会公示学校收费项目、标准和依据，规范收费票据的使用和管理，主动接受学生、家长和社会的监督。

5、不强制学生统一征订报刊杂志、教学辅导资料；不强行向学生推销、代办学生保险和学习、生活用品，不为学生统一订购着装。

6、不以组织举办“辅导班”等为由向学生收取费用，不租借学校场所给社会培训机构或校外人员开展针对中小学课程的有偿补习活动。禁止本校在职教师举办或参与举办的各类收费的培训班、补习班、提高班。

学校治理乱收费工作方案篇六

根据《关于做好20xx年春季学期开学教育收费检查工作的通知》(沪规范办[20xx]第2号)文件精神，我园就春季教育收费检查工作提出了具体要求，结合我园教育收费的实际情况，进行认真地自查自纠，现将检查结果汇报如下：

一、我园每学期利用召开家长会的机会，向家长沟通宣传教育收费情况，并听取家长对幼儿园收费情况的意见。同时在醒目位置设立公示牌，实行长期公示和动态管理。

二、严格按照规定收取幼儿管理费，代办费，执行有关教育收费政策，没有擅自违规收费。

三、幼儿园认真做到“阳光收费”，全面实行收费公示制度，在醒目位置设立公示栏(公示牌)，实行长期公示。

四、在收费过程中，幼儿园进行亮证收费，使用财政部门统一印制的收费票据，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

五、幼儿园严格执行上级有关精神，不出租出借园舍给社会力量办学；不举办以传授学科知识为主的兴趣班、晚托班。

六、每学期公开代办服务性收费的项目、标准，收费前向相关部门备案，并征询家长意见，给家长自愿选择的空间，没有强制或变相强制手段收取代办服务性收费；长期公示监督电话，主动接受家长的监督。

学校治理乱收费工作方案篇七

为了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进一步规范办学行为，严格依法办学，依法治教，促进学校健康和谐发展，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我校根据《襄州区20××年治理教育乱收费工作方案》立即组织开展了自查自纠活动，组织全校教职工将有关文件精神第一时间展开认真学习，按照要求对近年以来教育经费管理使用情况开展了认真、细致的查、纠、改活动，现将检查情况报告如下：

为加强对治理教育乱收费工作的组织协调，我校成立了治理教育乱收费及规范办学行为专项工作领导小组，校长乔小磨任组长，副校长陈晓强任副组长，总务主任陈亚辉任专项工作办公室主任，各年级、部门负责人为成员。针对反映较为集中的问题，学校进一步明确细化了各管理层级的责任，规定了严格的组织处理措施，为整顿不规范办学行为提供了强有力的组织保障和制度保障。今年，我校将规范教育收费作为工作重点，多次召开班子会、进行专题研究和部署，召开全校教师大会进行强调，进一步加强领导、落实责任、突出重点、强化整改、加强督查、务求实效。目前，学校上下已经基本形成共识，杜绝任何乱收费行为，为使治理乱收费现象工作落到实处，学校把此次自查和专项检查工作作为深入推进治理教育乱收费工作的重要契机，高度重视，坚决按照通知要求，结合实际、周密部署，有计划、有步骤地做好自查和专项检查工作。

为切实推进增长率乱收费专项治理工作，营造良好的工作氛围，我校利用各种会议和宣传手段、舆论工具，加大《教师职业道德规范》、《教育法》、《教师法》及省市有关学校收费工作规定等法规制度的学习宣传力度，在广大教职工中开展规范办学、办人民满意教育的主题教育活动。通过学习宣传提高了广大教师对整顿不规范办学行为紧迫性、重要性的认识，通过学习宣传赢得了广大教师的理解和支持，通过学习宣传求得了社会、家长、学生和媒体的关心和监督，通过学习宣传提高了广大教师依法治教、依法治学的意识，通过学习宣传推动了集中整顿活动的顺利开展，坚持收费公示制度，请学生家长和社会各界进行监督。

我们在深入学习、树立形象，广泛宣传、突出重点，齐抓共管、防范未然的基础上，能及时设立收费的规章制度，有力的促进了这项工作的落实情况。

- 1、不准擅自立项目、擅自提高标准和扩大范围收费，必须严格按照市物价、财政、教育三家的文件执行。
- 2、不准在市规定书目之外订购教学复习辅导资料、知识读本和各类书刊。
- 3、不准教师向学生推荐推销商品，包括教具、作业本、教辅资料、校服以及其他各类教学用品。
- 4、不准向义务教育阶段的学生收取择校费。
- 5、不准乱办班、乱补课。
- 6、不准学校把收费与学生报名、上学挂钩，与教师的工资、福利、评先评优和晋升挂钩，不能因收费将学生拒之于学校门外。
- 7、学校任何一项收费都必须做到公开、透明。

8、如有违反以上7条将作为调离对象

建制，层层管理，绝不允许敷衍塞责、临时应付、走过场；要求必须把科学管理、规范办学、规范教学落实在学校和教师的一切工作之中，自查、自纠、整改工作取得了实效。

1、招生方面

学校本着就近入学的原则进行一年级和学前班的招生工作，没有收取任何择校费和报名费。

2、收费方面

开学严格按照市物价及教育主管部门的规定标准收取学杂费、住宿费、水电费，没有突破政策规定的项目和标准，或违反自愿和非营利原则，强制或变相强制收取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没有巧立名目乱收费、捆绑收费、搭车收费的现象，没有强制或变相强制学生在学校食堂用餐，将学生餐费、水费与开学报名捆绑，学生餐费、水费由学生自主处理，未与班主任的考核进行挂钩，学校没有收取与入学挂钩的费用，或以捐资助学等名义、通过家长委员会等途径收取费用。

3、教辅资料征订方面

学校无征订教辅资料情况。

4、节假日补课办班方面

根据主管部门要求，我校无补课办班情况。

5、财务管理方面

学校坚持实行校务公开，推进民主建设，不断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和措施，严格落实教育收费公开制。在学校设有校务公开栏和意见箱，公开了监督电话。严格执行教育收费政策，

每学期开学对代办收取的书本费予以公示，提供收费票据，期终进行结算。

今后，我校将继续认真贯彻落实上级有关政策法规，围绕教学管理和教师从业行为方面的突出问题，进一步抓好教育收费的自纠和整改工作，真正落实依法办学、依法治教、内强素质、外树形象的指导思想；进一步强化学校内部办学行为的规范化管理，促进各项事业的健康和谐发展，全面提升教育教学质量，办人民满意的优质教育。

学校治理乱收费工作方案篇八

学校加强了教职工的思想教育力度，在教研组会议、年级组会议、学校工作例会等一系例大大小小的会议上三令五申，坚决不允许任何教职工以任何理由向学生乱收费，坚决制止教师搞有偿家教，坚决制止教师向学生推销教辅书等乱收费行为，一经发现，将根据上级有关文件、《义务教育法》和学校的有关规定严肃处理，绝不姑息。

总之，一年中，在上级领导部门的正确领导下，在全体教师的共同努力下，我校收费管理情况良好，不存在乱收费的现象。今后，我们将一如既往，做好学校收费工作，树立学校良好教育形象，真正落实办人民满意教育的办学理念。